

## 專利局動態

### [台灣]

#### 智慧局公布開放植物專利政策說明內容

智慧局於 2011 年 6 月 9 日公布開放植物專利政策說明，為了解植物專利權和品種權之差異，特擷取智慧局所公布之內容，若欲詳加了解該說明其他內容，可自行至智慧局網站瀏覽：

	專利權	植物品種權
保護標的	物、方法、用途	植物品種
保護範疇	植物、直接加工物、基因、質體、植物細胞、組織培養物、非主要生物學之育成方法、專利方法直接製得之物、用途	單一特定植物品種及其繁殖材料、收穫材料、直接加工物、從屬品種（含實質衍生品種）
保護要件	新穎性、進步性、產業利用性、說明書揭露（充分明確、可據以實施）	新穎性、可區別性、一致性、穩定性、性狀描述（基本說明）+ 品種命名
審查方式	書面審查	性狀檢定（書面審查或實體審查）
權利範圍	視申請專利範圍所界定者	法律主動賦予之固定權利範圍
權利效力	物品專利：製造、為販賣之要約、販賣、使用、進口。方法專利：使用該方法之權。比照上述物品專利權效力保護由該專利方法直接製得之物。	生產或繁殖、以繁殖為目的而調製、銷售之要約、銷售或以其他方式行銷、輸出入、為前述目的而持有
保護期限	自申請日起算 20 年	木本或多年生藤本植物：25 年 其他植物：20 年。 均自核定公告日起算
權利限制	研究免責、農民免責、強制授權	研究免責、農民免責、強制授權

- 另外，智慧局亦提到為配合未來開放植物專利，而針對以下幾點進行修正：
1. 刪除「動、植物及生產動、植物之主要生物學方法」，不予發明專利的規定：（修正條文第 24 條）。
  2. 增訂育種家研發新品種免責：（修正條文第 59 條第 1 項第 3 款）。
  3. 增訂生物材料發明專利權之權利耗盡原則：（修正條文第 62 條）
  4. 增訂農民留種自用免責：（修正條文第 63 條）。
  5. 增訂品種權與專利權之交互強制授權：（修正條文第 89 條）。

資料來源：“開放植物專利政策說明”。[TIPO](http://www.tipo.gov.tw/ch/News_NewsContent.aspx?NewsID=5290). 2011 年 6 月 9 日。  
<[http://www.tipo.gov.tw/ch/News\\_NewsContent.aspx?NewsID=5290](http://www.tipo.gov.tw/ch/News_NewsContent.aspx?NewsID=5290)>

## **[日本]**

### **第四屆五大專利局 (IP5) 年度會議將於東京舉行**

日本專利局將於 2011 年 6 月 23 日及 24 日於東京主辦第四屆五大專利局的年度會議，該會議主要是為了五大專利局於未來的合作而舉行，目前已知五大專利局局長皆會出席該會議。

資料來源：“Fourth Meeting of the IP5 Heads of Office to be Held in Tokyo.”

JPO. 2011 年 6 月 3 日.

<[http://www.jpo.go.jp/cgi/linke.cgi?url=/torikumi\\_e/kokusai\\_e/five\\_ip\\_offices.htm](http://www.jpo.go.jp/cgi/linke.cgi?url=/torikumi_e/kokusai_e/five_ip_offices.htm)>

## **[義大利、西班牙]**

### **義大利和西班牙向歐盟法院 (European Court of Justice) 提出陳情書表示抗議**

義大利和西班牙近日共同向歐盟法院提交一陳情書，該陳情書的內容主要是抗議在沒有兩國的參與之下，便欲實施歐盟專利 (EU Patent)。

目前歐盟專利在受到 25 個會員國支持之下，將以強化合作 (enhanced cooperation) 的程序來實施，惟義大利和西班牙因不贊成以英文、法文以及德文作為官方語言而未參加該計畫。

歐盟競爭理事會 (EU Competitiveness Council) 預定在 2011 年 6 月 27 日所舉行的會議上就此議題進行討論。

資料來源：“Italy and Spain in court bid to stop EU Patent.” OHIM. 2011 年 6 月 7 日. <<http://oami.europa.eu/ows/rw/news/item1947.en.do>>